

## 建議加強的措施

- 1) 制定粵劇遺產保護法規（廣州已經推行）
- 2) 開展粵劇的普查工作，全面瞭解和掌握各類專業人士數量(包括名伶、創作者、樂師等)、分佈狀況、生存環境、保護的現狀及存在的問題，及時向社會公佈普查結果
- 3) 投入更多的資源於粵劇推廣及發展周邊有利的社會環境風氣，如欣賞中國文化傳統的範圍
- 4) 把藝人及相關工作者的傳承問題放在第一位，解決訓練設施不足和場地不完善的問題。縱使政府承諾提供高山劇場、油麻地戲院、西九龍文娛藝術區作為粵劇的演出場所，只能解決演出場地的問題，如果缺乏充足的培訓，無法把現存藝人的瑰寶傳到下一代，高水平的演出未能保留，即使提供演出場所亦毫無意義。
- 5) 加強粵劇相關機構的培訓課程及進行更多的研究
- 6) 鼓勵更多機構參與推廣發展粵劇表演藝術
- 7) 為年青初學者提供初級到中級的專業培訓，為香港演藝學院提供更多高水平的候選人
- 8) 在香港演藝學院以外，投放資源開闢與傳統傳承融合的培訓機制，以拓展傳承媒介
- 9) 增加演出機會和場所，尤其是大規模永久演出中心
- 10) 建立圖書館和資料庫供公眾享用，及以便進行有關的研究
- 11) 在社會容和，市民支持的情況下，支持在戲棚演出粵劇
- 12) 舉行研討會及相關的會議，讓大眾及任何有興趣的團體更深入理解粵劇這一種表演藝術
- 13) 粵、港、澳三地聯合申報粵劇為世界文化遺產一事，已在進行中，粵劇申遺專家組的負責人曾一度指出，在撰寫有關香港粵劇部份時，發現五十年代以後香港粵劇發展歷史的資料十分匱乏，著名演員的流派、承傳、藝術特色和個人資料沒有整理出來，政府缺乏管理文化遺產的政策和保護措施，沒有立法保障藝人的技術和技藝，政府和民間對粵劇未來的發展沒有清楚的目標和財政預算。介紹申請書中的主要內容，要包括粵劇歷史和文化背景、粵劇的管理、未來五年的行動計劃，還有政府如何運用法律來保證粵劇能得到更好的繼承。香港政府若不積極面對粵劇的保育問題，在世界層面，國家層面以至本土層面都會背上文化污點。

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

撰寫：甄明慧

策劃：岑金倩

整理：甄美梨